

基督徒的測試

時間: 30 minutes

基督信仰釋疑課程裡，有一段這樣說：

如果你離開這個世界，神問你說，為甚麼我要讓你進入我的天堂？你會怎麼回答？

神啊，你要接納我，因為我：

好好的過了一生 遵守十誡 捐錢給慈善團體 是個好公民

是個好父母 禱告讀聖經 去教會 受了洗禮... 等等

答案是，以上皆非。正確的答案是：因耶穌所做的。因為善行不能導致得救。但是我怎麼知道我真的相信耶穌呢？今天的經文裡，有三個測試，幫助我們知道我們是否真的是一個基督徒。

一、 遵守神命令

3 我們若遵守上帝的命令，就知道我們確實認識他。 4 人若說「我認識他」，卻不遵守他的命令，就是說謊話的，真理就不在他裏面了。 5 凡遵守他的道的，愛上帝的心確實地在他裏面達到完全了。由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他裏面。

這段經文總共有三個“人若說”。第4節，第6節，和第9節。分別告訴我們怎麼知道自己是真的相信耶穌。

第一點，真的相信的人會遵守神的命令。第一個“人若說”在第四節，神的話是要來遵守的。這裡的命令是複數，遵守的不是一條，而是很多條，意思是全方位的遵守。怎麼知道你真的認識神？看看你自己有沒有努力全方位遵守神的命令。如果沒有，否則就是說謊，不是真的認識神。第五節說，凡遵守祂的道，愛神的心確實地在他裡面達到完全。由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他裏面。你也真的是基督徒。

基督信仰釋疑課程裡有一句話：善行不能導致得救，但得救卻必生善行。

善行不是原因，卻是結果。善行能幫助我們知道，我們是得救的。第三節說，如果你有遵守神的道，就知道你確實認識祂。這裡的認識是明白的意思，也就是真的了解。很有意思的是，為甚麼要了解神需要遵行祂的命令，不是只需要多讀神的話就好了。原因是，真正的了解是完全的相信，而真的相信的會有相應的行為做證據。

我用一個例子來說明。我從前比較常釣魚，如果我告訴你，有一種魚鉤，是不用拉的，而且你拉的

話，反而可能不能釣到魚，你相不相信？如果你是常常用傳統的鉤子釣到魚，你可能覺得我說的不是真的，但是這代表你不相信我。如果你真的認識我，就知道我有試過這種魚鉤，我也有上網查過這種魚鉤，而且也有統計證明這種魚鉤對商業釣魚最有效。如果你知道我就知道我喜歡釣魚，如果你知道我曾經是做電腦軟體的，就知道我懂得在網上找我想找的資料。如果你知道我，就知道如果沒有根據我不會亂說。如果你真的認識我，你就會相信我說的，甚至會想去買這種魚鉤。如果你不相信，代表你不真正認識我。同樣的，如果神對你說，你遵守我的話，我就給你更大的祝福，如果你不遵守，代表你不真的相信他，也不真的認識祂，如果相信的人，早就去遵行了。

“我們不像新約時代的基督徒。我們的人生態度是隨俗和靜態的;他們卻不然。他們對福音事業的態度並不像我們那樣,被「安全至上」這觀念所拖累。他們靠著福音而活,處處表現得精力旺盛、不隨世俗和無牽無掛,結果使整個世界翻轉過來;但我們卻不能指責這群活在現今世紀的基督徒,完全做不到類似的工作。我們為何如此不同?與他們相比,我們為何顯得像個「不冷不熱」的基督徒?為何我們身為門徒,卻顯得如此畏首畏尾、猶疑不決和不敢冒險?我們為何不能釋除一切恐懼和焦慮,讓自己毫無保留地跟從基督?

其中一個原因,似乎是因為我們害怕徹底進入基督徒生活以後,所帶來的後果。我們害怕分擔別人的重擔,因恐怕自己沒有能力去承擔。我們害怕放棄物質所帶來的安全感,因恐怕自己會陷入困境。我們害怕柔和謙卑,因恐怕如果我們不挺身維護自己的權益,就會吃虧,至終會成為人生的傷兵敗將。我們不敢為了事奉基督而破壞社會風俗,因恐怕這樣做就會在所屬的群體中無立足之地。

由於這一切潛意識的恐懼、缺乏安全的感覺,以及不肯正視跟從基督的代價,使我們有所保留。我們覺得要徹底作門徒所冒的險實在太大,我們難以承擔。換言之,我們不甚相信全備的神足以給每個全心全意開往水深之處、不隨世俗過活、忠心跟從基督呼召的人,提供一切所需。因此,我們覺得有責任稍微違背第一條誡命,在事奉神的時間和精神中,騰出一部分來事奉瑪門。歸根究底,這似乎正是我們的問題所在。我們害怕徹底接受神的主權,因為在我們的內心深處,我們並不肯定神的全備是否真的足以看顧我們。”【摘錄自 - 巴刻 - 認識神 - 303-304頁】

二、 效法主基督

6 凡說自己住在他裏面的，就該照著他所行的去行。

第二個“人若說”在第6節。凡說自己住在他裏面的，就該按照他所行的去行。原文是，照他所走的去走。這裡的他指的是耶穌。這個測試和第一個分不開，要知道自己有沒有遵行神的誡命，要看看自己有沒有效法耶穌。有沒有看耶穌如何在光明中走。耶穌的生平，我們在路加福音已經看見，

是完全順服的生命。不是這裡順服一點，那裡順服一點，而是完完全全的順服。我們這些跟隨耶穌的人，雖然沒有辦法達到祂那完美的順服，但我們可以盡量的跟。重點是我們願不願意竭力去行。還記得我上次說成熟的基督徒是怎樣的人？成熟的基督徒不是不犯罪，而是越來越少犯罪，越來越敏感自己的罪，越來越快求神赦罪，並越來越有恆心去改的人。

耶穌看見不公平的事會挺身而出，看見老弱婦孺會幫助，看見人的不信會難過，祂愛人，甚至願意以自己的生命為代價。祂看重祂與門徒間的關係，祂願意他們成長，祂不斷的饒恕人的軟弱，甚至連釘祂十字架的人祂都能饒恕，祂會指責那些虛假的人，祂是誠實無偽的，祂的道德標準非常的高，對祂而言，犯罪不單單是行出來的，而是在思想上就已經犯罪了。照著他所走的去走就是在學習祂的順服謙卑、正直公正、愛神愛人。所以福音書要好好讀，不是只看祂的死，也要看祂的一生，我們在做每件事的時候，可以想一想，耶穌會怎麼做。耶穌來到世上有一個最重要的目標，祂一直朝著這個目標前進。祂來的目的是重建人和神的關係，代價是犧牲自己。如果你要效法耶穌，你的生命就應該是犧牲自己的生命。請你想一想，你身邊的朋友有什麼需要？有什麼是你可以為他犧牲的？可以幫助他成長的？你願不願意付上這個代價。如果是還沒信主的朋友，你可以為他報名福音營，甚至為他付錢。如果他健康不好，你可以為他找好的醫生，為他禱告。如果你什麼代價都不想付，代表你沒有願意為人犧牲的心，很可能你不是一個真的基督徒。

三、 愛弟兄姐妹

7 親愛的，我寫給你們的不是一條新命令，而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；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過的道。 8 然而，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，在基督裏是真實的，在你們也是真實的，因為黑暗漸漸消逝，真光已經在照耀。9 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裏。 10 那愛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他不會使人失足犯罪。 11 惟獨那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裏，也在黑暗裏行走，不知道往哪裏去，因為黑暗使他的眼睛瞎了。

第三個你若說在第8節。第三個測試也和前面兩個分不開，真正信耶穌的人，是願意遵守神命令的人呢，而耶穌就是遵守神命令的最高典範，耶穌在世的時候曾經頒布了一條命令。

約翰福音13：34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

耶穌要門徒彼此相愛。所以第三個測試是，你和其他門徒有沒有彼此相愛？第七節說，不是一條新命令，第八節，然而，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。到底是新命令還是舊命令？其實都是。舊命令因為他們呢在信耶穌的時候，就聽過了耶穌的道，也就是救恩，而這個救恩的本質是要在弟兄姐妹的關係上活出來。我上次說過，你和人的關係就反映出你和神的關係。所以這是一條以前耶穌就說

過的舊命令。但是這個舊命令在耶穌說的時候是新命令：

所以對以色列人來說是新命令，但是對這些已經信主幾十年的基督徒來說是一個舊的命令，他們早就應該活出這樣的命令。這條命令在基督裡和在這些讀者中是真實的，代表耶穌的生命有活出愛人如己這個誡命，而這些門徒也有活出這樣的生命。但是有一些人沒有這樣做。約翰當時寫這封信，因為當時有些人離開教會，這些人相信了一種錯誤的說法，認為耶穌的死沒有那麼重要，耶穌可能假裝死，沒有真死，或是基督在耶穌受洗的時候成為鴿子降下，死的不是基督，是人類耶穌。而且這些人覺得自己有別人沒有的救恩，但是他們卻缺乏愛人的心，反而充滿怨恨。11節說的很徹底，不愛弟兄的，自己在黑暗中行，而且還要害人，黑暗使他的眼睛瞎了。但光能讓我們看見路，看見路才能走的直，黑暗讓我們沒法好好的走，不知道往哪裡去。看看你周圍的弟兄姐妹，你真的愛他們，關心他們嗎？你知道他們需要甚麼嗎？

其實我發現一件事，我們教會還缺乏一種關懷的文化，主日崇拜後，還是有會有人一個人站在那裡，卻沒有人和他談話，這不是彼此相愛的表現。在我還沒有讀神學院的時候，有一次來了一個新朋友，當時她有一些問題，還有一點憂鬱的情況，我並沒有發現我可以在她身上產生果效。因為她後來告訴我，當她當時第一次走進教會的時候，她見到我的微笑，她覺得真的有人在關心她，後來她就繼續來教會，而且後來成為一個很好的基督徒，熱心的服事主。所以請不要小看你的一個微笑，對某些人來說，這是他那天可以感受到的正能量。

反之，當你見到人你卻整天猜來猜去，這個人是不是要拿甚麼好處，面由心生，你自然而然就笑不出來，或是你的笑容不很真實。一個常常在和人關係不好的人，他很難常常真心的微笑對人。本週有個朋友打給我，因為她不開心，她告訴我，她有個朋友現在不去教會了，因為他看不慣教會裡的人你爭我奪，心機很重，她越看越不喜歡，於是現在只去小組，不去教會。建造是很長久的過程，但是要拆毀卻很容易。

【結論】

如果你沒有通過這些測試怎麼辦？如果你不順服神，不效法耶穌，或是不彼此相愛時怎麼辦？上週我們說到，如果你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、必要赦免你們的罪，洗淨你們一切的不義。如果你發現自己，沒有遵守神的命令，在道德上面淪喪，或是沒有效法耶穌，不願為人犧牲，如果你沒有愛兄弟姐妹的心，連微笑都很吝嗇。你會發現，你越來越不像一個基督徒，你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是不是基督徒，你會越來越沒有方向，如果你不想掉隊的人，有一個方法我覺得還不錯，可以

和你分享。

5 上帝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暗；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，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 6 我們若說，我們與上帝有團契，卻仍在黑暗裏行走，就是說謊話，不實行真理了。 7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走，如同上帝在光明中，就彼此有團契，他兒子耶穌的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上一章說，上帝就是光，我們應當在光明中行走，不知道你上個星期是否行在光明中？我這個星期過得還不錯，每天都和自己說，行在光明中，Walk in the light. 早上起來，走路的時候，做事的時候，一直提醒自己，我發現，我比較不容易惱怒。神也常常幫助我，我想你們可以試試看。我也曾經證道時說過，凡事要榮耀神，For the glory of God，所以無時無刻告訴自己，榮耀神。在東雪梨台福教會證道的時候，我這樣告訴他們，後來過幾個禮拜我去的時候，有弟兄姐妹說，牧師，我這幾個星期照著你的話去做，發現真的生活不一樣了。或許這個星期，你可以試著告訴自己，遵守神命令、效法主基督，愛弟兄姐妹。或者就說，愛神愛人。每天念無數遍，正如上次說的，悔改是一種生活方式，愛神愛人也不是一次，是一種愛神愛人的生活方式。

我們一起來禱告。